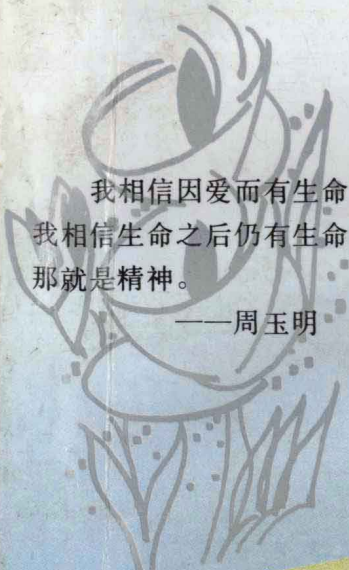


JINQIANGWEIWENCONG

金蔷薇文丛 金蔷薇文丛 金蔷薇文丛

天上·人间·梦里



我相信因爱而有生命。
我相信生命之后仍有生命，
那就是精神。

——周玉明



·周玉明 著

安徽文艺出版社

天上·人间·梦里

JINQIANGWEIWENCONG 金蔷薇文丛 JINQIANGWEIWENCONG 金蔷薇文丛 JINQIANGWEIWENCONG 金蔷薇文丛



周玉明 著

天上人间梦里

程树德

(皖)新登字 04 号

天上人间梦里(金蔷薇文丛)

周玉明 著

责任编辑:岑 杰

出 版:安徽文艺出版社(合肥金寨路 381 号)

邮政编码:230063

发 行:安徽省新华书店

印 刷:和县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1/36

印 张:8.875

插 页:1

字 数:196.000

版 次: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5000

标准书号:ISBN 7-5396-1038-7/I·943

定 价:5.90 元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序：生命之后仍有生命

当青春正在残酷地步步舍我远去，我也渐渐领悟到，只有人的精神才能穿越过去，现在和未来。

生命原是一个恩赐，而死亡则是必须独自去走完的旅程。

世上一切都可以作假，唯有死，才是真。谁都要向这个终极真实报到，不同的只是或早或晚。

人，就是在这生与死，有与无之间。

有的人，“生”了一生不知何为生；因为他只有“遗忘”，没有回忆。有的人，哪怕在一夜之间，也会经历全部的“死”和全部的“生”。

多少人，生存着而无生命。多么可怕，没有生命欲生存着，犹如一具木乃伊。

我相信生命之后仍有生命，那就是精神。

狄德罗解释人的生命，就是从开始思想时起，到此刻为止的自我意识；而自我意识又是建立在对自己的行动的记忆上面。他比喻说：有生命的人就像一架有感觉和记忆的钢琴，我们的感官就是键盘，我们周围的自然（包括社会）弹它，它自己也常常弹自己。

自从当上了记者，我这架钢琴就不断被周围的“人”弹着，不断输入信息，琴键也在不断作出反应。年岁增长后，我

渐渐开始热衷于自己弹自己。

人的肉体脆如薄冰，往往经不起小到看不见的细菌的侵袭，受不住大脑中一条极微细的血管的破裂。心脏受不了几秒钟的梗塞，心稍有停息，人便不复存在。

正因为随时都可以失去生命，生命才显得有价值。

我是个曾两度与死神匆匆握手又“拜拜”的幸存者。六年前，我曾因突发心脏病而在飞机上休克，与我同行的作家罗达成、赵丽宏事后告诉我，我人还在天上飞，地上的救护车和抢救医生已早早候在机场上了。可我还清晰地记住一些感觉，胸口剧烈的疼痛后，我突然觉得自己的身体飘了起来，疼痛已不再存在，一切都不再存在。

一片耀眼的白光出现在眼前，亮得叫我的目光穿不透它。我的手被一个酷似敦煌壁画中凌空翔舞的白色“飞人”牵引着，我跟着她飘呀飘，我总想看着她那张美丽的脸，但她始终没有回过头，我只感到自己轻飘飘的没有了躯体……

有了这种濒临死亡的体验后，我变了很多，我似乎变得更宽容，更真实，好像也更傻了。

与自己的躯体相比，我更意识到自己的精神。重要的是精神，而不是躯壳。

我珍视自己生命的同时，更要以爱心去关怀他人的生命。

我因爱而有生命。我不愿没有生命欲生存着。

生命中有两样东西是激动人心的：春天和梦。

没有春天的生命是死气沉沉的，没有朝气的；没有梦的人生则是干巴的，枯燥的。

云雀、白天鹅和野兔只有一个春天：自然界的春天。

人则有两个春天：春天里的春天和秋天里的春天。

生命中秋天里的春天好像是从40岁开始的。

我不是人体生理学家。我得出上述结论并不是由理论上推算出来的，而是根据我自己的切身体验和感官知觉。我的感官是这样告诉我的。

生命第一个春天是幼稚的，肤浅的，如果它像白桦树叶有颜色，那必定是一种翠绿，嫩绿。

第二个春天，即秋天里的春天，则是成熟的、深沉的。如它像枫叶那样有颜色，那准是金黄色的、火红色的。

在我40岁那年秋天的一个下午，我去邮局领取我第一本书的样书，当我踩着满地黄叶，一阵金风夹带着一丝凉意，微微搅乱了雨后的斜阳，我心里不由一动，始觉有股春意，在周遭弥漫。我知道，那是我的心理感觉的外射和移情的结果。我觉得我的生命——文学创作生命刚刚开始。

是的，我的生命第二个春天最主要的标志是我在从事文学创作。创作给我活力和朝气，就像少年体校的健美操曾使我的肌肉富有柔软的弹性。

自那年秋天以来，近四年我一共写了六本书：《著名女艺术家们》（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一个充满欲望的女人》（上海文艺出版社）、《大陆当代文学界》（台湾博远出版有限公司）、《比天空更广阔——让爱伴随我们一生》（四川人民出版社）、《无助》（湖北人民出版社）、《秋之歌——初秋与晚秋的二重唱》（上海文艺出版社）。后三本都是与赵鑫珊先生合写的。这本《天上人间梦里》则是我的第七本书。

写作，是没有尽头的天梯，我命中注定要向天顶爬去
.....

我是一个爱做梦的人。从我记事起，我就不曾有过不做

梦的睡眠。对我来说，也许死亡就是一场无梦的再也醒不过来的长眠。

自1989年秋天以来，我把我做梦的地盘渐渐由报告文学扩大到了散文领域，也算是我追求生命第二个春天的一个标志。

1985年第5期《报告文学刊》上登了一篇《我的自传》，也算是我的一幅“自画像”：

“地球上的生命起源纯属偶然。

“仰望天空，我想：我来到人间，18岁拖着两条又黑又粗又长的辫子跨进了《文汇报》的门槛，作为一名文艺记者疲于奔命了十八年，也属偶然。

我天性爱幻想，冒险，好鸣不平。中学曾在少年体校当过女篮中锋。高中毕业又差一点成了一名飞行员。只因体检医生说我的内部器官不会平衡，这才改变了我的生命轨迹。直到1983年我调《文汇报月刊》任艺术专栏编辑，我才开始自我发现：应当到报告文学中去追逐我昔日消失在蓝天里的梦，寻求另一种平衡。因为探索人的心灵，远比银翼刺破蓝天更富于幻想和冒险精神，而且还能满足我不平则鸣的冲动……”

蓝天的梦是虚幻的。

只有人间的梦才是实的，实实在在，看得见，摸得着的。天上的梦归根到底要落脚到人间的梦里来——懂得这点，正是我生命第二个春天最主要的特征。

中国对世界贡献最多的是什么呢？我们没有别的，只有人。

我这本书的全部重心和最后落脚点都是一个“人”字。

人字最简单，写起来只有左一划右一划，但写好它却是最难最难的。都说画鬼容易画人难。我这本集子的主题正

是企图用散文的笔触力争把这个“人”字写好。

我爱欣赏中国山水画。在画面上，山、水、树和云彩……占了绝对大的空间，而人（比如弹古琴者或江边渔夫）所占的空间则很小很小，仿佛只有一个点。

我这本书的布局刚好同中国山水画的布局相反：人在画面上所占的比重是绝对的大，从山、水、树和云彩……则只是一个点。如果有山、水、树和云彩……出现，那也是为了衬托出我笔下的人，包括我自己。

我不喜欢没有人的大自然。没有人的大自然是空空如也的、虚设的。

如果我把我笔下人物的梦连同我自己的梦，以及我追求生命第二个春天的热情、真挚和执着——传达给了亲爱的读者，我写这本书的主要目的便算达到了。

没有梦幻的人充其量只过一生；有梦幻的人则不仅仅过一生，尤其是当梦的颜色呈五彩缤纷的时候。

当有梦幻的人的生命终结的时候，他们的梦将会留存下来，长久地甚至永远地飘荡在天地人间，这就是他们的艺术创作。这就是他们的精神遗产。这样的人有着比一般人多得多的忧心和痛苦，也享有别人品尝不到的快乐和幸福。这样的人是值得羡慕和敬重的。我爱这样的生命。

我相信因爱而有生命。

我相信生命之后仍有生命，那就是精神。

我相信只有人的精神才能穿越过去、现在和未来。

目 录

序：生命之后仍有生命	1
惆怅与文化	1
忘记自己才能活出自己	5
人生毕竟不是戏	9
腾佳，一路平安	13
不被污染的声音	18
辛丽丽活在自己的故事里	25
有人才有地	34
细节的魅力	37
哦，莫扎特音乐	42
一个充满生命力的小精灵	47
越老越爱俏的我	51
朱践耳的命运交响曲	55
我常常在梦中回到母校	69
花轿酒与周勤丽的酒	71
他就是这么一个人	81
秦怡切开 70 岁的生日蛋糕	91
音乐不属于急躁	94
活着不能没友爱	98
充满音符的生命	103

女儿不再叫我“喂”.....	113
人本身就是一个谜.....	127
忘记年龄吧.....	140
灵魂的呼唤.....	142
别再流浪了,三毛	152
尽人的本分.....	157
“红墙绿”马铃.....	171
父爱也是伟大的.....	182
盲“大夫”的眼睛.....	189
青山长在水长流.....	197
永远从零开始的人.....	205
乐坛新星的背后.....	209
“女超人”李乐诗.....	214
我们从莫扎特的音乐中听到了什么?	216
爱的和弦.....	222
女人是柳条做的?	227
人要活在爱里.....	238
东方魔手.....	244
把对话的网撒向天地人神.....	253
新羽西的世界.....	261

惆怅与文化

儿时，我最爱的爸爸吹箫。那箫声总是夹带着一缕缕淡淡的哀愁，在暮色更浓更深的时分缠绵，回荡，低低作响。

箫声里，好像有灵魂同灵魂在窃窃私语，在忆往事，诉衷情。

看那天幕迷一般地在由灰蓝而乳白，再变浅红、绯红。

凄清而悲凉的旋律，怎么会从爸爸温暖如春的心胸流淌出来呢？我突然感到心里渗出了点点滴滴的鲜血。

箫声在尘世的岁月所不能企及和靠近的境界里继续缭绕。我感到一种隐痛纤悲的惆怅。

自那以后，只要我一听到特别动情的音乐，面对特别美好的事物，碰到特别美好的男人或女友，我都会陷入一种难以言说的惆怅心境。

高中毕业典礼那天，我上台领到了毕业证书。一出校门，我双手高举证书狂叫着：“乌拉！我再也不用考试了！”“乌拉！乌拉！”我突然听到背后也响起了一片惊天动地的“乌拉”声，好多同学都应和着。随即我们全班同学在校门口抱成一团，一起跳呀蹦呀。

突然，我一眼看到我们的班主任张老师独自躲在树荫底下，用手在偷偷抹眼泪。我打了一个冷颤，像干了见不得人的坏事拔腿逃走了。

我懂得了惆怅，我越走向成熟，就越害怕惆怅。

我生性不喜欢告别，总是躲避到机场、火车站去送人的离别场面。至爱亲朋背井离乡，远走高飞，无论是走的人还是送的人，都会深深陷入一种说不清的惆怅心境。握别时，强装出来的笑脸怎么也掩饰不了双方内心的惆怅。

五年前，我打算赴美留学，当我向美国领事馆走去的时候，我觉得有两股大小相等、方向相反的无形力在拉着我，我的心都要破碎了。一股是离心力，即对外部世界的向往；另一股便是向心力，即对亲人的眷恋。我意识到，这又是我的老朋友“惆怅先生”光顾了。后来，终于因向心力压倒了离心力，这才把不速之客“惆怅先生”请了出去。

好的文学艺术作品往往都有一个令人惆怅不已的结尾。电影《城南旧事》最感人、最揪心捣肺的就是那个尾声：“马车缓缓悠悠地离去，女主人公告别了父亲的墓地，告别了善良、纯朴的宋妈，告别了自己的童年，马车渐渐走远了，在北平郊外深秋的树林子里转了个弯，隐没在一片色彩斑斓的枫叶之中……”

看到这里，我似乎被钉在电影院的座位上，观众走尽了，我还不愿离去，不愿从电影故事里走出来。

从心理学和美学的观点来看，人类的惆怅感恐怕是最混茫、最朦胧，当然也是最摄魂的一种心境了。其中最不可思议的是，惆怅里头居然会有一种很深沉的美感萦怀！越是能创造、表述惆怅美的作品，便越能拥有千万个共鸣。

惆怅是种高级心绪。体验惆怅需要文化，需要内外的阅历。诗的气质越浓烈的人，就越会得“惆怅症”。它让你哭不出，也笑不出，只是在你的嘴角挂着一丝淡淡的苦笑，苦中又夹杂着一丁点甜美。这就是人生的真正的况味。

一首好的曲子之所以能拨响听众的心弦，往往是因为它吐露了一种惆怅的美。像忧郁和哀愁一样，惆怅也富有一种美感，一种揪心捣肺的美感。不管是一首民歌还是一部交响乐，要是它让听者惆怅不已，低回久之，它就是成功的。人是一种奇怪的动物，既怕惆怅，又喜欢独自体验、玩味斜阳正在烟柳断肠处的惆怅。

我的友人赵鑫珊说他之所以喜欢中国的古琴曲子《广陵散》、《潇湘水云》和《雁落平沙》，就是因为它们传达出了“郴江幸自绕郴山，为谁流下潇湘去”的凄苦失望心境。《潇湘水云》的创作年代是南宋，元兵南侵，时代的丧乱，引起了作曲家对山河破碎、人世飘零的感慨。曲子所吐露出来的压抑和忧虑不仅仅是个人的，也不是特定时代的，而是上升到了普遍世界的压抑和忧虑，因而从中产生出来的惆怅也具有世界的普遍意义。或许可谓“普遍世界的惆怅”。

普遍世界的惆怅比个人具体的惆怅更富有艺术的魅力。好的艺术作品都在于它陈述了普遍世界的光与暗、欢乐与悲哀的搏斗，于是普遍世界的惆怅便油然而生。

文学艺术家的成就，在相当大的程度上是造出了惆怅美的成就。激起我们深深共鸣的东西，里面都有一种惆怅的美。肖邦《夜曲》中的惆怅则是船夜拨琴，鸟栖鱼不动，月照夜深所引起的惆怅。这富有诗意的美感便像袅袅的烟雾，久久缠绕于心胸，难以忘怀。

也许世界上一切最美好的事物都会引出大惆怅。因为“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也许文化层次越高，感情越细腻，越丰富越敏感的人，他的惆怅感也就越微妙。

也许惆怅是人类潜意识王国里最复杂、最活跃的一种情绪。

年事越长，我越感到人生的欢乐总是转瞬即逝，昙花一现，更像闪电破空飞逝而过。而惆怅却像那神秘莫测的月亮，虽然发出的是幽幽的光，却是昼夜不熄的。

这几年，在没有月亮的晚上，我常常会被一种足以淹没我的惆怅笼罩。

人生的惆怅在于无法真面实在的无助；

生命的惆怅在于最美好的时刻不能重现；

成功的惆怅在于等你得到它，它好像已经没有以前那样诱人。

没有惆怅的人生是单调的，枯燥的，贫乏的。

我喜欢品味惆怅，但又害怕面对着它。

忘记自己才能活出自己

“我有着火一样的想象力，感情已达到狂热的程度，我的心里奔涌着不尽的泉思。而我的身体却是这样的孱弱。谁能测量出这个矛盾所带给我的痛苦的深度？它是不能忍受的，然而我却要用我的骄傲的自尊射过众人的目光……”

我写下这段日记后，就把白被子往自己头上一蒙，任凭眼泪在黑暗里流淌。

这是1983年冬天我住在北京西城区中医医院里的一幕。

那时我的身上滚烫滚烫，鼻子动不动就流血，人动不动就晕倒，我的眼泪也滚烫滚烫，心里也在流血。

来探望我的亲人和朋友像走马灯似的，人们都努力送给我微笑，可我敏感的心却长满了眼睛，那些不该让我看到和知道的，我都感觉到了。

我感到了那微笑中有深沉的难言的酸楚。

我也努力报答他们以微笑。

善良的老中医含含糊糊地在我病历卡上写下了“血液病”三个字。

护士们在我的背后窃窃私语：她这么年轻，这么爱笑……

我突然跌进了白色的深渊，四周唯有这一片白色。

我本是喜欢白色的，那白色的背后透着隐隐约约的大海的颜色，使人联想到大海和浪花，母亲和婴儿。

在这白色的深渊中，到处闪烁着白色的光。天哪，眼睛生疼、生疼的，我竟倦于看这白色了。单调的白色使我感到压抑，感到孤独，似乎我已躲得远远的，躲到森林里，大海边，白雪皑皑的深处，寻觅着大自然一声声神秘的呼唤。

我太疲惫了。我不需要渴望已久的大自然，我不需要春天，也不需要冬天，我仿佛感到，连我的“我”也溶解在痛苦里，就疼痛也消失了——什么都不存在了，无所谓春天，也无所谓冬天，无所谓任何形式，无所谓任何环境……我存在的方式，决定上天的安排，人算不如天算，人意不如天意。

我存在，像一条冬天的薄雪花，随时可以探头，也随时可以消失。纯洁的白色的心灵是孱弱的，一碰顷刻化成水，就像那白雪，那冰花……

生命，只剩下短短一段没有希望、没有欢乐的日子。青春，在生与死的边界上黯然消逝。

正当我感到生命日落西山时，一个在“文革”中曾因正义而蹲了六年监狱的硬汉子闯进了我这片昏暗的天地。

当时他刚从美国留学博士后回国，正待工作分配。

每天每天，他顶着寒风骑车一个多小时，第一个出现在我的病床前。后来他不好意思地告诉我：“整个冬天、春天和夏天，我起码换了十次自行车轮胎，每次胎爆破发出响声时，我都会汗毛竖立，我怕你过不去……”。

他给我一种兄长式的可依托感。真心真意帮助了我，又不让我过意不去。

他给人一种“不必提防感”——这是人与人之间最难得的。

他随身带着的是他自己坚忍的生命力和悲天悯人的情

怀。

和他在一起，我忘了掩饰自己，也不用调节自己。

他以自己苦难的经历和丰富的阅历开导我：“重要的是信念。信念，是要付出代价的。”“死是容易的，难的是为信念而活。”“对付疾病最好的心态是忘记它，你念念不忘病，病也就念念不忘你。”“人要忘了自己才能活出自己……”

每天每天，他在我的病床旁，贴着我的耳朵说了许许多多。他走后，我又想了许许多多。

每天每天，看他的这张真诚的脸，读他的这本耐读的书，猜他眼睛里令人捉摸不透的谜题，成了我病中的一大功课。

他脸上总有我看不完的天下独绝的风景。

他眼睛里总有我猜不完的谜题。

他的故事，他的言语，他的眼神，他的沉默，全都录在我的内心录影带上，一静下来，就如录像般放映，细细观看，细细品味。我的生命一下子充满了美感和诗情。我的心灵和精神，在进化，在提升。

苦痛难熬的日子变得有声有色，有韵有趣了。

他的坚毅、自信、幽默、乐天的性格，深深感染着我，催化着我。

每次告别，我总是说：“我好多了，你不要再来了。”

他脸上会浮起一种特殊的色调：“我愿意你听我说话，我喜欢听你说话。”

是的，我们在一起总有说不完的话。

他对我说过，他一生只佩服三种人：老师，可以教人；医师，可以救人；记者，可以救社会。

他说他留苏、留美的最终目的，就是想获取更多更新的知识，一心想回家乡当个大学教授，将自己学到的和人生体